

证券代码：002576

证券简称：通达动力

公告编号：2013-004

## 江苏通达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超募资金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为公司发展需要，江苏通达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通达动力”）拟使用超募资金1,800.00万元进行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江苏富松模具科技有限公司”作为“模具制造项目”的实施主体。

### 一、募集资金及项目基本情况

1、江苏通达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江苏通达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1]456号）核准，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32,000,000股，发行价格为每股19.00元，募集资金总额608,000,0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56,392,000.00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551,608,000.00元，其中超募资金273,575,000.00元。上述资金到位情况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验证，并由其出具信会师报字[2011]第12443号验资报告。

2、经公司2011年6月2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通过，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用于偿还银行贷款80,000,000.00元。公司交通银行南通南大街支行募集资金专户于2011年6月9日分别转出30,000,000.00元至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通州支行基本户、转出15,000,000.00元至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通州支行一般户、转出15,000,000.00元至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通州支行一般户、转出10,000,000.00元至南通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四安支行一般户、转出10,000,000.00元至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分行一般户。保荐机构平安证券于2011年6月2日发表了明确意见，同意公司使用80,000,000.00元超募

资金偿还银行贷款。

截至2012年9月30日，公司超募资金账户尚未有使用计划的剩余余额为19,987.40万元（含已到账的银行利息）。

## 二、投资概述

根据公司战略发展规划，为进一步完善公司产业链，优化公司产业结构，培育公司新的利润增长点，经过详细的讨论并进行了必要的可行性研究，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研究决定使用超募资金1,800万元和施建锋先生共同投资设立江苏富松模具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富松模具”）。本次投资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

## 三、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公司拟使用1,800.00万元超募资金设立控股子公司江苏富松模具科技有限公司。该公司名称已通过江苏工商行政管理局名称预先核准，预先登记[2012]第12040027号。

- 1、公司全称：江苏富松模具科技有限公司
- 2、拟注册公司地点：江苏省南通市通州区四安镇庵东村
- 3、法定代表人：姜煜峰
- 4、注册资本：人民币2,000.00万元
- 5、股权结构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金额（万元）	所占比例
江苏通达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现金	1,800.00	90%
施建锋	现金	200.00	10%

6、拟定经营范围：电机定转子冲片连续精密冲复合模具，电机定转子冲片连续自铆高速级进模具，电机冲片高速单槽冲模具，电机转子立式铸铝模具，电机转子卧式多腔连续，自动铸铝模具；精密模具零件和自动化生产线的精密零部件。

## 四、本次投资的目的、对公司的影响和存在的风险

### 1、本次对外的投资目的

江苏富松模具科技有限公司的设立可缓解目前高端模具靠外购解决,质量和供应周期无法完全满足公司和客户要求的问题。公司看好模具行业前景,本项目产品在为公司自有生产的电机配套的同时,也可为国内知名电机生产商的自有冲片生产提供模具配套,将进一步优化产品结构,提高公司核心竞争力。

### 2、本次对外投资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此次投资设立公司将有助于公司调整产业结构,走专业多元化发展的道路,形成长期稳定的利润增长点,增加公司的抗风险能力。随着模具项目建设的深入展开,将更好的为高端核心客户提供整套产品解决方案,拉开与同行之间的竞争优势,进一步拓展国内市场,提高公司产品国内市场份额,巩固公司国内生产龙头企业的地位。

### 3、本次对外投资可能存在的风险

控股子公司公司的未来发展受到经济形势、市场需求等多种因素的影响。同时随着子公司的增加,对公司的管理也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公司将强化对子公司的管控,确保对子公司有效的管理,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五、相关意见

### (一) 监事会意见

公司监事会于2013年1月21日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超募资金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的议案》。与会监事认为:

公司使用 1,800.00 万元超募资金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江苏富松模具科技有限公司进行模具项目的建设,有利于公司调整产业结构,形成长期稳定的利润增长点,同时可提高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保障公司未来发展壮大,是合理的、必要的,符合公司的实际经营需要。公司不存在与募集资金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的情形,

不会影响募集资金项目的正常进行，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或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况，符合公司和股东利益。

## （二）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傅丰礼、张晓荣、贺小勇对“公司关于使用超募资金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公司使用超募资金人民币1,800.00万元投资设立江苏富松模具科技有限公司，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进一步规范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通知》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动作指引》、《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29号：超募资金使用及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等相关规则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超募资金使用计划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资金使用计划合理，符合公司长远发展规划。本次超募资金的使用将进一步提升公司经营效益，有利于全体股东的利益，同时本次超募资金使用计划与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不相抵触，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因此，我们同意公司本次使用超募资金人民币1,800.00万元投资设立江苏富松模具科技有限公司。

## （三）保荐机构意见

公司保荐机构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对“公司关于使用超募资金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事项进行了专项核查，认为：

此次通达动力使用超募资金设立控股子公司“江苏富松模具科技有限公司”并实施模具制造项目，主要是顺应市场发展的趋势，加快募投项目建设，优化产品结构，发掘新的利润增长点，为公司长远发展打下良好基础，是公司经过审慎考虑并充分发挥资源配置优势做出的决定。

公司使用超募资金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使用超募资金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是合理、合规和必要的，同意通达动力使用超募资金投资设立江苏富松模具科技有限公司。

## 十、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4、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江苏通达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方式和实施主体以及使用超募资金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江苏通达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3年1月21日